

新北市 114 學年度國中資源班

「學習策略融入領域素養及探究教學研習」實施計畫

一、計畫緣由

本計畫延請現場具學習策略、語文領域、數學領域及探究教學實務專長之講師，從教學的不同面向，建構十二年國民教育「核心素養」的精神，從學習者角度關注與落實全人發展的教與學。

二、依據

- (一) 特殊教育法第 18 條
- (二) 新北市國民中小學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要點
- (三)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

三、目的

- (一) 透過實務研討、專業對話，增進教師之學習策略課程應用的相關知能及教學能力。
- (二) 經由不同領域教師示範與分享課程案例，啟發現場教師多元的課程觀點。
- (三) 提升教學者經由學習策略，理解不同的語文、數學教學與評量方式，並讓學習者能透過學習策略的應用，進行多元學習、探索。
- (四) 引導教師因應學生需求，激發學生學習興趣與動機，並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新北市第二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五、研習地點

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（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 325 巷 30 號）

六、參加對象

- (一) 薦派參加：
 1. 任教本市國中資源班正式教師年資第 1 年之初任教師。
 2. 未在本市擔任過特教教師職務，初次任職本市國中資源班之代理教師。
 3. 前述教師須全程參與，場次說明如下：
 - (1) 語文或數學擇一領域參加。
 - (2) 語文領域：知能場及共備實作場為必修，共計 9 小時。
 - (3) 數學領域：知能場、共備實作場及進階場為必修，共計 12 小時。
- (二) 自由參加：各場次如尚有名額，開放本市對學習策略有興趣之特教教師及普通班教師參與。
- (三) 若各場次報名人數未達 20 人，將依據 113 學年度各校教師參與本研習之比率，擇定參與比例較低之學校，另文薦派。

七、講師簡介（依姓氏筆畫排序）

- (一) 余欣庭老師：新北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障分團輔導員／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
- (二) 吳恒卉老師：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
- (三) 李燕菁老師：新北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障分團輔導員／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國中部
- (四) 邱健銘老師：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
- (五) 范姜翠玉老師：新北市第二特教資源中心副召集人／中央輔導團國語文領域分團輔導員／新北市新店區雙峰國民小學
- (六) 許珈菲老師：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
- (七) 陳柏瑛老師：新北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障分團輔導員／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
- (八) 黃湘儀老師：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國中部
- (九) 蔡珊珊老師：新北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障分團輔導員／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
- (十) 戴維志老師：新北市立八里國民中學

八、研習時間、內容及地點：

(一) 語文領域

類型	場次	日期時間	主題/內容	講師	人數	地點	備註
知能場	A	114/10/01 (三) 13:30-16:30	學習策略融入領域研習： 解鎖同理心地圖與觀點窗策略 —用策略連結理解與學習，讓學生的思考被看見	范姜翠玉老師 黃湘儀老師 蔡珊珊老師 李燕菁老師 陳柏瑛老師 吳恒卉老師	100	線上	09/24 (三) 前完成報名
共備實作場	B1	114/11/14 (五) 13:30-16:30	你的公開課，我們一起共備 (一) —從閱讀歷程出發，依文本特性選用策略，共備可實作的課程與教案成果	范姜翠玉老師 黃湘儀老師 蔡珊珊老師 李燕菁老師 陳柏瑛老師 吳恒卉老師	30	國光國小406	1.參加教師請於10/31 (五)前完成報名 2.參加者可準備114學年預備教授或有興趣的文本，一起進行共備。
	B2	114/12/09 (二) 13:30-16:30	你的公開課，我們一起共備 (二) —從閱讀歷程出發，依文本特性選用策略，共備可實作的課程與教案成果	范姜翠玉老師 黃湘儀老師 蔡珊珊老師 李燕菁老師 陳柏瑛老師 吳恒卉老師	30	國光國小406	

(二) 數學領域

類型	場次	時間	課程主題	帶領/講師	人數	地點	備註
知能場	A	114/12/12 (五) 13:30-16:30	從教甄看到教學核心： AI × SEL × 數學課室對話的可能性 —以教甄試題為起點，思考教學設計背後的 Why，打造有思辨、有情感、有語言的數學課室	邱健銘老師 余欣庭老師 許珈菲老師 戴維志老師	100	線上	11/28 (五) 前完成報名
共備實作場	B1	115/01/28 (三) 09:00-12:00	從 Why 到 How： 設計一堂可對話的數學課 —以實務為核心，探索課室對話營造的核心與操作策略	邱健銘老師 余欣庭老師 許珈菲老師 戴維志老師	30	國光國小 406	請於 01/14 (三) 前完成報名
	B2	115/01/28 (三) 13:30-16:30	從教案到課室： 走進可對話的數學課 —設計一堂引導學生思考、表達與澄清的數學課程	邱健銘老師 余欣庭老師 許珈菲老師 戴維志老師	30	國光國小 406	
進階場	C	115/03/18 (三) 13:30-16:30	對話看得見： 設計出能觀察思考歷程的數學評量 —搭配課程設計，發展兼具歷程性與概念性的課室評量策略	邱健銘老師 余欣庭老師 許珈菲老師 戴維志老師	30	國光國小 406	此場次為 B 場次之進階課程

九、研習時數

- (一) 各場次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，研習後會依簽到退紀錄統計參與情形，並據以核發時數。
- (二) 參加教師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十天內向承辦單位查詢，因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兩週後不受理時數更動，故逾時不受理申復。
- (三) 各場課程請準時完整參與，依〈新北市教師進修研習實施要點〉，遲到、早退或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將予以扣除時數，凡缺席超過單次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十、報名及錄取須知

- (一) 即日起至各場次報名截止日期前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網址 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>）/首頁選擇「研習報名」/選擇「開啟查詢」/登入縣市「新北市」/依場次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；並請務必確認所填之 e-mail 信箱帳號是否正確，以便接收研習相關資訊。
- (二) 若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，主辦單位保留審核權利。
- (三) 每場研習前三日，於報名網頁公告錄取名單，並依據報名資料寄信通知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

(一) 假務處理：

1. 薦派參加者：本局同意經錄取之教師於研習時間核予公假派代登記出席。
2. 自由參加者：
 - (1) 參與單場者：對不同領域之知能場、共備實作場、進階場有興趣之特教教師可自由參加，並得以公假登記（課務自理）出席。
 - (2) 有意願全程參與者：
 - ◆ 參與語文領域之教師，須完整參加知能場、共備實作場的三場次研習。
 - ◆ 參與數學領域之教師，須完整參加知能場、共備實作場、進階場的四場次研習。
 - ◆ 前述全程參與教師須配合完成實務討論、實作、分享發表等，始得核准公假派代。

(二) 報名後不克出席之新北市教師，請依下列程序辦理：

1. 薦派教師：

請於研習後3天內填妥「教育局特教科研習請假單」，核章後掃描 e-mail 至新北市第二特教資源中心（promote@sec.ntpc.edu.tw）辦理請假事宜，假單請逕至本市特教資訊網/活動訊息/研習資訊下載。
2. 自由參加教師：
 - (1) 主辦單位尚未審核錄取資格前，若尚在報名區間內，請自行於上開網站取消報名。
 - (2) 已經錄取、或超過報名期限以至於無法取消者，請於研習前來信承辦單位，審核欄列為「請假未參加」。
 - (3) 研習當日臨時無法出席者，請於研習後3天內填妥「教育局特教科研習請假單」，核章後掃描e-mail至新北市第二特教資源中心（promote@sec.ntpc.edu.tw）辦理請假事宜，假單請逕至本市特教資訊網/研習資訊下載。
 - (4) 未經請假無故缺席者，將影響其他研習的錄取順位。

(三) 依相關規定，資源班教師參與特殊教育相關教育訓練及專業成長活動，每學年時數應達18小時以上，其中領域（學科）教學研習時數應達6小時以上，未具該領域（學科）教學專長者，每學年應接受該領域（學科）8小時以上之研習。本實施計畫各場次皆可計入領域（學科）教學研習時數內。

(四) 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或自行處理停車事宜。

(五)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二、本計畫報請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